

万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 可行权激励对象名单和数量的核查意见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等有关规定，万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对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激励对象名单和数量进行了核查后，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一）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 1、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 2、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 3、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二）监事会对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激励对象名单和数量进行了核查，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 156 名激励对象中，2 名激励对象个人业绩考核为 C/D 档，不符合本期行权条件，4 名激励对象个人业绩考核为 B-，按本次行权比例的 50%行权，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放弃本期行权，其余 149 名激励对象均满足本次全比例行权条件，同意符合行权条件的 153 名激励对象在行权期内行权共计 728,850 份股票期权。

综上所述，公司监事会认为：依据《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要求，公司 2020 年期权激励计划 153 名激励对象满足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鉴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经成就，监事会同意 153 名激

证券代码：300624

证券简称：万兴科技

公告编号：2021-118

债券代码：123116

债券简称：万兴转债

励对象在规定的行权期内按比例行权。

万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8月27日